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为提高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审计服务的有效性，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经公开招标，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

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改制，改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7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83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63 人。

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184,514.9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5,088.5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2,011.50 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15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4,809.90 万元。中兴华所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602.43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中兴华所 39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靳军先生，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金正大（002470.SZ）、廊坊发展（601700.SH）、华丽家族（600503.SH）、赛福天（603028.SH）等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松先生，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汇鸿集团（600981.SH）、华丽家族（600503.SH）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紫娟女士，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云创数据（证券代码：835305）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晖好女士，200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来为江苏有线（600959.SH）、悦达投资（600805.SH）、江苏新能（603693.SH）、紫金银行（601860.SH）、东华能源（002221.SZ）等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复核服务，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靳军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松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紫娟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晖好女士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198 万元（含税），其中 2024 年年报审计 15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 48 万元（含税）。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

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4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3 年度减少 42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所”）上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亚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对苏亚所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衷心感谢。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为提高公司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审计服务的有效性，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经充分沟通协商，拟聘任中兴华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合规委员会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

会审计合规委员会认为：我们已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综上，审计合规委员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需求，建议选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鉴证等业务，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